

附件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报告范围包括机关和下属单位)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 机构组成: 金口河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无二级机构。

(二) 机构职能: 研究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供销合作社发展战略和规划, 抓好区供销合作社系统的改革与发展; 参与组织发展农产品行业协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农村综合服务社, 构建面向专业合作社组织的服务平台; 指导社有企业和基层供销社开展农业生产资料经营、农副产品购销、日用消费品经营和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等现代服务网络建设, 参与农业产业化经营和农业综合开发等工作; 受区政府及有关部门委托, 承担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和防汛救灾物资等商品的储备; 管理、监督本级社有资产, 行使社有资产所有者代表的职能, 确保资产保值增值; 指导供销合作社的组织制度建设, 协调成员社之间的关系, 促进合作社的联合与合作, 维护供销社及其社员的合法权益; 组织开展对社员和职工的教育培训, 为基层社提供服务; 对有关行业、业务范围内的协会等社会团体履行业务主管和行业主管单位的职能。

(三) 人员概况: 截止 2021 年年末在职人数 7 人。其中参公人数 1 人, 行政人数 6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 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1 年区供销社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财政拨款收入 122.5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 11.73 万元, 卫生健康 2.56 万元, 农林水 0.34 万元, 商业服务业 99.35 万元, 住房保障 8.55 万元

(二)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73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 2.56 万元, 农林水支出 0.34 万元,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79.39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8.55 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 部门预算管理。

我社预算严格按照新《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 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 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 避免项目支出与基本支出划分不准或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 执行中确需调剂预算的, 按规定程序报经批准。同时预算按照要求及时在相关网站上进行公开。

(二) 结果应用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 我单位对 2018 年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我单位严格按照国家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做到了财务制度健全, 会计核算规范, 资金使用规范、业务程序透明、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本单位总体运行良好, 对市社以及区委、区政府下达的各项任务完成良好。

(二) 存在问题: 工作方法创新度不够

(三) 改进建议: 在工作方面发挥创新, 多学习先进工作方法和工作经验, 提高部门工作效率。